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十四届第十七号

总第二九一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编

二〇二五年七月四日

公报

目 录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举行第十七次会议	(1)
在自治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闭幕时的讲话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陈 刚	(2)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召开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的决定	(3)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4)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韦韬代理广西壮族自治区主席的决定	(5)
自治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议程	(6)
自治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出席人员名单	(7)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举行第十七次会议

2025年7月3日下午，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在南宁举行。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刚、副主任方春明分别主持全体会议。副主任张晓钦、何文浩、卢献匾、杨静华、刘有明，秘书长李东兴和委员共60人出席会议。

会议表决通过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召开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

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表决决定任命韦韬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副主席，表决通过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韦韬代理广西壮族自治区主席的决定》。

自治区常务副主席许永锶，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院长黄海龙，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杨正根，自治区监察委员会副主任郭志峰列席了会议。

在自治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七次会议闭幕时的讲话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陈 刚

（2025 年 7 月 3 日）

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同志们：

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本次会议顺利完成了各项议程。会议通过了关于韦韬代理广西壮族自治区主席的决定，圆满实现党中央人事安排意图，充分体现了各位常委会组成人员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

觉和不折不扣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行动自觉。

同志们，即将召开的自治区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将选举自治区主席，这是全区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要认真做好大会筹备组织和服务保障，确保选举工作依法有序、严谨规范、风清气正，完成好党中央交给的重要政治任务。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召开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的决定

（2025 年 7 月 3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四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定于 2025 年 7 月中下旬在南宁召开，具体日期由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决定并予以公布。

建议会议的主要议程是：选举。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 命 名 单

（2025 年 7 月 3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四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韦韬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副主席。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韦韬代理广西壮族自治区主席的决定

（2025 年 7 月 3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四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韦韬代理广西壮族自治区主席。

自治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议程

2025 年 7 月 3 日

（2025 年 7 月 3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

- 一、审议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提请审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召开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草案）》的议案
- 二、审议有关人事任免案
- 三、其他

自治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七次会议出席人员名单

主任：陈 刚

副主任：方春明 张晓钦 何文浩 卢献匾 杨静华 刘有明

秘书长：李东兴

委 员：	王西冀	王劼耘	王革冰	卞成林	左旭阳	石东龙	卢万兵	丘映含
	冯学军	朱学庆	全桂寿	刘 进	刘传林	孙 健	李永政	李伟章
	李拥军	李朝辉	肖远贵	沈小松	宋震寰	陆 宁	陆海平	陆海生
	陈伟雄	范世祥	林怀勇	周 炼	周武红	赵仲华	赵桂兰	郝凯广
	胡晶波	莫 富	莫小峰	莫振祖	顾忠东	郭忠志	黄 宇	黄中贤
	黄世喆	黄照权	梁崎峰	彭东光	葛春啟	覃 娟	覃天卫	谢 斌
	雷 震	雷应敏	谭燕玲	戴红兵				

请假人员名单

黄伟京 朱元赛 沙君俊 崔佐钧 蒋家柏